

证券代码：832839

证券简称：共同管业

主办券商：华西证券

成都共同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9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成都市温江区江宁南路 266 号成都云豪假期酒店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陈模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的情形。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8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46,515,579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2.79%。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列席 9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公司副总经理文长宏先生、钟一凡先生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董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及履职情况进行了回顾与总结，并对 2024 年公司发展与经营规划进行了展望。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6,515,579 股，占本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参会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成都共同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6,515,579 股，占本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参会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独立董事刘红霞、杨婷、蒋爽根据 2023 年工作情况，编写了《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成都共同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4-016）。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6,515,579 股，占本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参会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成都共同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成都共同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成都共同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18）、《成都共同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19））。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6,515,579 股，占本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参会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会计准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提请审议《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4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6,515,579 股，占本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参会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权益分配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需要，公司董事会提议 2023 年度不实施权益分派。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6,515,579 股，占本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参会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因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将与部分关联方发生日常性关联业务，预计 2024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为人民币 5,400.00 万元。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成都共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6,930,579 股，占本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佛山市澜石炜联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洛阳星泰工贸有限公司及索成新先生回避表决，前述关联股东所持股份合计 29,585,000 股不计入本议案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本议案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 116,930,579 股。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审计资格，其自担任公司审计机构以来，秉持认真、负责、客观、公正的工作态度，对公司的规范运作给予了积极的建议和帮助。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提议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并授权公司董事会负责办理相关具体事宜。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成都共同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6,515,579 股，占本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参会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 议案内容：

为了满足公司快速发展的资金需求，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公司

于 2021 年度定向发行股票 19,100,000 股，募集资金 47,750,000.00 元，在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对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腾举共同管业有限公司增资并用于其“共同管业生产基地项目”一期工程项目建设。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1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等有关规定，董事会出具了《成都共同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成都共同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22）。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6,515,579 股，占本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参会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金融理财产品和进行金融衍生品投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在确保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拟在未来 12 个月内使用闲置资金购买金融理财产品和进行金融衍生品投资（仅限于与公司产品相关的不锈钢等金属原材料类衍生工具）。其中：在该期限内单笔购买金融理财产品金额或任意时点购买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 万元（含本数），单笔购买金融衍生品投资金额或任意时点购买金融衍生品投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含本数）。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成都共同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

闲置资金购买金融理财产品和进行金融衍生品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6,515,579 股，占本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参会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陈模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人选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确保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现提名陈模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参加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董事会已事先征得陈模先生的同意。

陈模先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监管单位采取监管措施和进行处罚的情况，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公司董事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完成之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继续履行董事的职责和义务。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成都共同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6,515,579 股，占本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参会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杨蓉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人选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确保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现提名杨蓉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参加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董事会已事先征得杨蓉女士的同意。

杨蓉女士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监管单位采取监管措施和进行处罚的情况，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公司董事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完成之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继续履行董事的职责和义务。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成都共同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6,515,579 股，占本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参会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陈工力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人选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确保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现提名陈工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参加公司董

事会换届选举，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董事会已事先征得陈工力先生的同意。

陈工力先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监管单位采取监管措施和进行处罚的情况，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公司董事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完成之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继续履行董事的职责和义务。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成都共同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6,515,579 股，占本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参会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段涌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人选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确保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现提名段涌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参加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董事会已事先征得段涌先生的同意。

段涌先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监管单位采取监管措施和进行处罚的情况，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公司董事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完成之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继续履行董事的职责和义务。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成都共同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6,515,579 股，占本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参会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周永彬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人选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确保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现提名周永彬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参加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董事会已事先征得周永彬先生的同意。

周永彬先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监管单位采取监管措施和进行处罚的情况，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公司董事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完成之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继续履行董事的职责和义务。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成都共同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6,515,579 股，占本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参会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索成新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人选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确保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现提名索成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参加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董事会已事先征得索成新先生的同意。

索成新先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监管单位采取监管措施和进行处罚的情况，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公司董事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完成之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继续履行董事的职责和义务。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成都共同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6,515,579 股，占本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参会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王玮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人选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确保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公司董事会进行

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现提名王玮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参加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董事会已事先征得王玮先生的同意。

王玮先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监管单位采取监管措施和进行处罚的情况，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公司董事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完成之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继续履行董事的职责和义务。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成都共同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6,515,579 股，占本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参会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党春盛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人选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确保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现提名党春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参加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董事会已事先征得党春盛先生的同意。

党春盛先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监管单位采取监管措施和进行处罚的情况，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公司董事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完成之前，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继续履行董事的职责和义务。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成都共同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6,515,579 股，占本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参会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彭晓刚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人选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确保公司监事会正常运作，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公司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监事会现提名彭晓刚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参加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监事会已事先征得彭晓刚先生的同意。

彭晓刚先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监管单位采取监管措施和进行处罚的情况，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公司监事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完成之前，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继续履行监事的职责和义务。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成都共同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6,515,579 股，占本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参会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提名贾紫薇女士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人选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确保公司监事会正常运作，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公司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监事会现提名贾紫薇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参加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监事会已事先征得贾紫薇女士的同意。

贾紫薇女士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监管单位采取监管措施和进行处罚的情况，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公司监事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完成之前，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继续履行监事的职责和义务。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成都共同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6,515,579 股，占本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参会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第四届监事会主席薪酬以及其

他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第四届监事会主席薪酬以及其他董事、监事薪酬的相关事项。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3,860,579 股，占本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成都共同投资有限公司、洛阳星泰工贸有限公司、成都市泽仁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成都共同益达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杨蓉女士、陈克先生、黄海萍女士、陈工力先生、段涌先生、索成新先生、党春盛先生、彭晓刚先生、贾紫薇女士、胡诚先生回避表决，前述关联股东所持股份合计 92,655,000 股不计入本议案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本议案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 53,860,579 股。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及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将举行换届选举，在前述事项履行相应审议程序后，需对《公司章程》有关条款进行修订。同时，根据公司发展需要亦需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成都共同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6,515,579 股，占本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

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参会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四川盛豪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昌代义、郑华军

(三) 结论性意见

成都共同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成都共同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成都共同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其出席/列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和表决方式、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属合法有效。

四、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陈模	董事	任职	2024年5月9日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杨蓉	董事	任职	2024年5月9日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陈工力	董事	任职	2024年5月9日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段涌	董事	任职	2024年5月9日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周永彬	董事	任职	2024年5月9日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索成新	董事	任职	2024年5月9日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王玮	董事	任职	2024年5月9日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党春盛	董事	任职	2024年5月9日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彭晓刚	监事	任职	2024年5月9日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贾紫薇	监事	任职	2024年5月9日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	----	----	-----------	-------------	------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成都共同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 （二）《四川盛豪律师事务所关于成都共同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成都共同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9日